

· 民俗学资料丛刊 ·



民俗学概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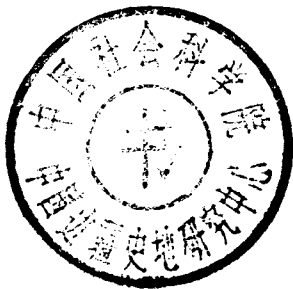
北京师范大学史学研究所资料室

K89

民俗学资料丛刊

民俗学概论

方纪生 编著



1876

北京师范大学史学研究所资料定印

1980

校印题记

本书是我国关于民俗学之最早的系统论述，不只介绍了外国材料，还大量利用了国内材料。原出版于1934年，曾用作大学教本。今时经四十多年，对民俗学爱好者仍有参考价值。唯观点及译名都不免陈旧，排印的错误很多。今尽量将错误的地方加以校正。仍有虽系显著的错误但尚难校正者，只好暂依原本排印，以后再说了。

北京师范大学史学研究所资料室

1980年8月

目 录

第一章 序 论

- 第一节 民俗学定义与范围····· 1
- 第二节 民俗的分类····· 2
- 第三节 民俗学的效用····· 4
- 第四节 民俗学研究的方法····· 6
- 第五节 民俗学的历史····· 7
- 第六节 民俗学的派别及最近的趋势····· 8

第二章 信 仰

- 第一节 原始人思想的特征····· 10
- 第二节 天地及日月等····· 10
- 第三节 植物····· 11
- 第四节 动物····· 12
- 第五节 人类····· 14
- 第六节 人工物····· 15
- 第七节 灵魂及第二世界····· 17
- 第八节 神及崇拜方法····· 21
- 第九节 精灵怪物及小妖····· 28
- 第十节 预兆与占卜····· 31
- 第十一节 魔术····· 36
- 第十二节 民间医药····· 41
- 第十三节 性的崇拜····· 43

第三章 习 惯

| | |
|--------------|----|
| 第一节 社会的制度 | 48 |
| 第二节 政治的制度 | 51 |
| 第三节 个人生活的诸仪式 | 56 |
| 第一项 诞生的仪式 | 57 |
| 第二项 成年的仪式 | 58 |
| 第三项 结婚的仪式 | 60 |
| 第四项 葬丧的仪式 | 63 |
| 第四节 职业与工艺 | 65 |
| 第五节 历及斋节日 | 68 |
| 第六节 竞技游戏及跳舞 | 70 |

第四章 故事歌谣及成语

| | |
|----------------|----|
| 第一节 民间文艺的特征 | 74 |
| 第二节 故事 | 74 |
| 第三节 歌谣 | 78 |
| 第四节 谚语与谜语 | 89 |
| 第五节 习惯的韵语及地方俗语 | 93 |

| | |
|---------------------|----|
| 附录一：北京大学研究所国学门风俗调查表 | 97 |
|---------------------|----|

| | |
|---------------|----|
| 附录二：民族文化调查问题格 | 10 |
|---------------|----|

| | |
|---------------|-----|
| 附录三：中国婚俗调查问题格 | 105 |
|---------------|-----|

第一章 序 论

第一节 民俗学定义与范围

“民俗学”一词，系袭自日译，英文原文为Folklore，是一种最新的学问。创始这个名词者为英人汤姆斯氏（W. J Thoms）其时代为一八四六年。原意本是“民众智识”（The learning of the people），用以代替旧名“民间旧俗”（popular antiquities）的。汤姆斯氏创造这个名词时，正是帝国主义的殖民政策改换的时候。此时以前的旧殖民地政策，其目的只在掠夺当地的人民，用直接抢劫及奴役种种方式去获得财富，然后拿到欧洲去变为资本。而这时期的政策却另取方式，即是想把殖民地变为销货市场及原料的源泉与移植资本的地方。职是之故，必需明了殖民地的习惯，以利侵略的进行，因此民俗学便应时势所需而产生了。

这种学问逐渐发展，至于今日，其范围与目的已不是最初狭隘的形态。

关于民俗学的定义与范围，英国班尼（C. S. Burne）女士在所著民俗学概论一书中所述较为详尽，兹节录于下，以作说明。

“民俗学是一个概括的名词，其内容包括传袭的信仰 (Beliefs)，习惯 (Customs)，故事 (Stories)，歌谣 (Songs) 俚语 (Sayings) 等流行于文化较低的民族或保留于文明民族中的无学问阶级里的东西。析言之，例如关于宇宙，生物，无生物，人性，人造物，灵界，巫术，符咒 (Spells)，厌胜 (Charms)，命运 (Luck) 预兆 (Omens) 疾病，死亡等事的原始信仰；又如关于婚姻，继承，童年，成年祝祭，战争，渔猎，畜牧等事的习惯与仪式；以及神语 (Myths)，传说 (Legends)，民谭 (Folk-tales)，故事歌 (Ballads) 歌谣 (Songs)，谚语 (proverbs)，谜语 (Riddles)，儿歌 (Nursesey rhymes) 等。简言之，“民俗”包括民众的心理方面的事物，与工艺上的技术无关。例如民俗学家所注意的不是犁的形状，而是用犁耕田的仪式；不是渔具的制造，而是渔夫捞鱼时所遵守的禁忌 (Taboo)，不是桥梁屋宇的建筑术，而是建筑时所行的祭献等事。”

第二节 民俗的分类

民俗的分类，因学者的主观不同，而异其学说。英国著名民俗学者哥麦 (L. Comme) 氏分民俗为两大类。第一为传袭的 (Traditional)，第二为心理的 (Psychological)，前者较后者为多。所谓传袭，便是继承祖先的行事不愿加以改变，因而将古代陈迹流传下来。其所以如此的原因，一部分由于近代的文明不是民众所创造，民众大都不在文明的范围内；一部分则由于有些人民处在孤陋荒僻的地方中，不曾与思想文化的中心接触。心理的民俗很少，其成立的原因是由于心理发育不全，不了解自然现象及人类文明的结果。依其

主张，则民俗的分类如下：

(甲) 传袭的民俗

一习惯 (Customs)

二仪式 (Rites)

三信仰 (Beliefs)

(乙) 心里的民俗

只有信仰

这种分类法虽有可取之处，但未免过于笼统简单。又大英百科全书分民俗为三大类：(甲) 信仰及习惯，(乙) 传说 (Narratures) 与俗语 (Saying)，(丙) 民间艺术。每类各分若干项，分类较前说为详，而信仰与习惯内容都很广，却并为一项，艺术范围不大，不与传说合并，皆是其缺点，所以不能谓为标准的分类。前述的班尼女士的分类法，比较上是被认为最完备的，兹举出如下：

(一) 信仰与行为 (Belief and Practice)

1. 土地与天空 (The Earth and The Sky)
2. 植物界 (The Vegetable World)
3. 动物界 (The Animal World)
4. 人类 (Human Beings)
5. 人工物 (Things made by Man)
6. 灵魂及冥世 (The Soul and Another Life)
7. 超人的存在 (Superhuman Being) - 即神、小神及其他
8. 预兆与占卜 (Omens and Divination)
9. 魔术 (The Magic Art)
10. 疾病与民间医药 (Disease and Leechcraft)

(二) 习惯 (Customs)

1. 社会的及政治的制度 (Social and Political Institution)
2. 个人生活的诸仪式 (Rites of Individual Life)
3. 职业与工艺 (Occupations and Industries)
4. 历, 斋日, 节日 (Calendar, Fasts and Festivals)
5. 竞技, 运动及游戏 (Games, Sports and Pastimes)

(三) 故事歌谣及成语 (Stories, Songs and Saying)

1. 故事 (Stories)
 - a 神话 (Myths)
 - b 传说 (Legends) 系纪实的
 - c 民谭 (Legends) 此一种为娱乐的
2. 歌谣 (Songs) 与故事歌 (Ballads)
3. 谚语与谜语 (Proverbs and riddles)
4. 习惯的韵语与地方的俗语 (The Proverbial Rhymes and Local Sayings)

第三节 民俗学的效用

民俗学的目的, 在于将现存的迷信与古代的民俗加以搜集与比较, 而探索近代的社会制度, 风俗与信念之起源, 并剖析影响于国家生活的各种民风与行为的动机, 实是一种特别重要和有实在价值的研究。最著名的民俗学者安特路澜 (Andrew Long) 氏在其所著“书籍探险” (Advetures among Books) 一书曾有下面的话:

“我们所谓民俗学—许多人嫌其琐细不足观, 又有许多人厌其枯燥无味。但它却是一切学问中最有兴味最有价值的一门。”

安特路澜氏的话是对的，有志研究这种学问的人，当能了解其意义。班尼女士把民俗学的效用分析的十分有条理，现在分述如下：

1. 对于民族学 (Ethnology) 的贡献

研究因袭的信仰，习惯，与故事的各种形式及其与环境的关系，可以晓得它们的特性有多少带有普遍性，有多少是由于种族及环境，对于民族学有大帮助。

2. 对于历史学的贡献

民俗学研究何种事件或环境影响于各民族，及与文化不相同的民族相接触后所起的变化等。于历史学上极有裨益。

3. 对于社会学的贡献

民俗学对于经济的和政治的根本形式之探究，可追溯文明民族发展的途径，于社会学的研究是大有帮助。

4. 对于心理学上的贡献

民俗学研究人类初期的心理，并探索宗教道德哲学美术与文学的起源，于心理学上极有用处。

5. 对于实际的效用

民俗学研究种族的风俗习惯，对于统治的民族治理被统治的民族在方法的改造上大有裨益。

以上是班尼女士的意见，每一条都有可以成立的根据，不过关于实际的效用，还不能谓为详尽，例如在教育实施上，民俗学的资料，可以供给文学，唱歌，游戏以及语言等科以辅助教材，可以增加儿童生活的乐趣，并养成爱国心及对于人类相亲的观念。同时，在破除迷信和指导合理生活上，民俗学的助力也是很大的。

第四节 民俗学的研究方法

民俗学研究的方法可分两个步骤，第一是采集材料；第二是作理论的研究。而理论的研究亦可分为两种，一为比较的研究法，即横的方法，二为历史的研究法，即纵的方法。

关于搜集材料，只要材料真确无误，应取多多益善的态度，因为民俗材料乃是民俗学的基础所在，搜集材料乃是完成民俗学研究的基本工作。搜集材料的时候，应注意下列诸点：

1. 调查人须先与本地人发生友谊的关系。
2. 调查人对本地人的信仰及风俗应表示敬意。
3. 应认识调查的对象（包含时间，地点人物）提出适当的问题。
4. 询问时应多听叙述，然后再发问题，引其说明。
5. 为考察所得材料之真假，可隔数日再询问讲述人，或以同一题目向他人发问。
6. 不可当讲述人面前记录。
7. 记述时不可任意修改。
8. 调查人如没有经验，应先准备问题格式以便按题发问。
9. 应备调查用具，如活叶簿红铅笔等，此外摄影机及录音机亦极重要。

材料搜集充分之后，其次是进行理论的研究，兹分述于下：

比较的研究法：民俗学的材料，大多数是一个民族从原始时代传留下来的，所以第一可把它和同类的其他民族的民俗相比较，如英国的与法国德国的相比较，我国的与日本朝鲜越南的相比较。或不同地区的民族相比较，如我国与西洋相

比较。第二，可以和现存的原始民族中所通行的类似民俗相比较。弗来则博士 (J. G. Frazer):《现代人类与原始人类的相似多于相异。》所以这第二种比较法亦不为无理。

历史的研究法:民俗本是历史的材料,所以应采用历史的研究方法,对于各种事物的发生时、地及有关的人物,应有确实的探究。如我国顾颉刚氏对于孟姜女故事的研究,便是一例。

第五节 民俗学的历史

民俗学的科学的研究,起于十九世纪之初,虽则民俗之搜集,在很古的时代就有,团体的民俗学的研究,则为晚近的事情。第一个民俗学会在一八七八年成立于伦敦,其后美,法,意,德,奥,瑞士日本诸国也继续成立同样的团体。

民间故事及歌谣很早就被采入于文学作品中;希腊荷马的史诗里就有不少的民谭,印度方面有佛本生故事 (Jataka) 及五书 (Can Chatahra),阿拉伯方面有一千零一夜,欧洲方面有伊索寓言,我国则有诗经这一本古代的歌谣的总集。还有私人的随笔杂记等类的著作中,民俗的材料也很不少。欧洲近代则有帝尔斯 (J. B. Thiers) 的迷信论 (Traite des Superstitions, 1679) 合波纳 (H. Boarne) 的塞陋的旧俗 (Cniquitates vulgares 1725) 等。

民俗学者为了研究上的互助,曾经发起国际大会。第一次的大会是一八八九年二月在巴黎举行,一八九一年在伦敦又举行过一次,会长为安特路澜氏 (Andrew Lang)。一八九三年芝加哥世界博览会中,也有过两个分头举行的民俗学会。第四次的国际大会又在巴黎,时间是一九〇〇年九月。第五

次本定于四年后在日内瓦举行，然终于不曾实现。据英国民俗学会理事会的五十一次年会报告书上说，该会于一九二八年九月十九至二十五日开五十周年庆祝大会，到会者百余人。德，法，意，丹，捷克斯拉伐克，瑞士和美国宾客各一人参加。会员及宾客宣读论文，参观各大学博物院，并有民歌的歌唱与英吉利民舞会的民舞扮演。照实际情形来讲，这一次也可谓国际大会。

说到我国的民俗学界的组织，当推民国七年二月成立的北大歌谣研究会为起点，次之则为民国十二年成立的风俗调查会，前者主持的人有顾颉刚常惠诸氏，后者则由朱希祖张竞生等负责。前者曾发行歌谣周刊至九十六期，并出版几种小丛书，其中最难得的要算顾颉刚的孟姜女故事的研究，后者曾印发风俗调查表（见附录），但未见何种收获。中山大学的民俗学会是继起的唯一的民俗学团体，主其事者为顾颉刚、钟敬文、容肇祖诸人，自一九二八年到一九三〇年四月刊行了一百一十期的周刊，成绩亦佳，可惜因主持会务者离校，该会遂无形解散。又一九三〇年夏，江绍原、钟敬文、娄子匡诸氏在杭州创设中国民俗学会，加入者有林培庐，陶茂康，张清水诸人，曾发行民俗学集镌两册，及月刊周刊等，颇引起国内外学者的注意，只是年馀以后，该会的消息渐次消沉，不能不谓为学术界的憾事。

第六节 民俗学的派别及最近趋势

民俗学自德国格林（Grimms）兄弟用近代科学方法，搜集材料，编写成儿童及家庭故事与德意志神话学二书以后，逐渐发达，先后分为两大派：第一为语言学派，此派以缪勒（Max Muller）为中心，用语言学的方法说明古代传说，谓

神话等起源皆由于「言语之病」。他们说自然现象原有许多名称，后因旧名放弃，代以成语，其意义已失，便以为是神灵的专名，遂变为神话云云。这一派的理论不健全，遂为第二派人类学派所推倒。人类学派的首领为泰来尔（E. B. Tylor），安特澜（Andrew Lang），弗来则（J. G. Frazer）诸氏，此派以人类学为根据，认民俗中野蛮因素为原始时代的遗留物。现代的文明人觉得怪诞的故事，在原始时代，正与其社会上的思想制度相融和。例如人兽通婚，在认为人与动物皆为精灵，能存在于异形体的当时，并不足怪。他们征引古代及蛮族与乡民的信仰习惯，而考证原始神话的起源均得到十分成功的解答；因之遂为后来的民俗学者所宗。

最近民俗学界的趋势，拟把较早的界说，有意排除的民众美术及民众技艺都归入民俗范围，这样，乡农之物质的及知识的文化，亦被包含于其中。一九二七年二月十六日英国民俗学会会长瑞爱德氏（A. B. Wright）氏的就职演说有这样的话：

“我们的研究只能限于从过去所保存下来的东西之说，我认为已等于一件不能穿的破衣服，庶民正在我们的眼前产生出来的种种，我们必需用巨大的心力和注意去审度。……我们应尽其所能，务必将现在的民众生活及其内心态度之真相，竭力图绘出来，好留给后人看。”

瑞爱德的意见很有理由，因此近数年来，民俗学者也研究民间美术以及各种技艺了。

第二章 信 仰

第一节 原始人思想的特征

原始人和文明人一样富于好奇心，而喜欢知晓事物存在的原因，但是他们的观察力薄弱，注意力不强，对于自然现象，只有一条说明便自满足，因此所产生的意见，自然是错误的。申言之，他们的心理状态是好奇心和轻信心，由这两种心理所发生的信仰，完全是迷信的神话。

缪勒说：“古人的思想不但不像我们的思想，并且也不像我们所猜拟的他们的思想。”实际上原始人的思想是十分奇怪的。他们的思想和文明人的思想的最大差异在于人格的扩大。在原始人看来，自然界的一切现象都各有其人格，他们不但以人及动物为活的，并且以其他各物也都是活的。这是原始人思想的特徵。

第二节 天地及日月等

在原始人看来，不但活动不息的日、月、星、风、雨、河、海，甚至不变不动的山岭、岩石、沙砾，都是有人格和威力的。他们认为这种东西赋有意志和生命，或有比人类为强的灵物凭附其内。

北美洲的奥日贝印第安人(Ojibway Indian)以为日、月、星都是神。当太阳初升时，酋长和战士们便唱赞歌以欢

迎它，当太阳落下时，便感谢它一日所给的光和热。日蚀时则大为恐慌，认为太阳将死，用燃烧着的炭插在箭头射去，以为可使它复活。现代希腊人当月蚀时大喊“我看见你”。以为这是补救的方法。

英国现在的人教儿童要敬月而不可用手去指，要敬星而不可数它。第一次见新月必鞠躬为礼，但如隔着玻璃，则认为非好兆。流星被认为是报死亡的。

英属新赫布里底岛(New Hebrides)的土人崇拜大岩石，据他们说明，有些岩石是精灵变成的，有些在海中者，则是古代的人所变。新几内亚(New Guinea)有一种神石，土人认为石里附有精灵(Spirit)可以流通而影响于他物，如放在园圃内，即能使收获增加。英国人有所谓布丁石(Pudding Stones)是多数小石所凑成的岩石，他们认为是‘母石’。还有‘立石’，据说它们听了大钟报午时会自己转身，并且能到地下去饮水，或变成男人与女人。

天和地也是被认为有人格的，例如说太阳是天的眼睛，说地为女性，能产生万物，称为地母。

第三节 植 物

人类最初即赖植物以充饥，蔽体，取火。长期寻食物后，认识植物中有毒质的，有治疗性的植物，因此由于需要，恐惧和神秘之感，生出种种对于植物的感觉。他们认植物是有人格的，或有超自然的威力附在其中。

马来人说椰子树有眼睛，所以不会坠在人头上。英国的儿童不敢摘取石蚕草(Geranium, Speed Well, 又名 Birds eye)因为怕有鸟来啄他们的眼睛。又英国人认为山榆为有

神秘力，故用作驱牛马的鞭，可使牛马肥胖，他们不用金雀枝和柳枝打小孩，以为这使小孩不易长大，因金雀枝不能成大树，而柳树是早衰的。我国以桃枝有神秘力，能避邪驱鬼。

草木有威吓或殴打才能长大的，如朱格拉(Jugra)的土人种榴莲(Lurian)时，必取其一枝，用斧削之，对它说：“你要不要生实，不生实便砍你。”另一人在旁为代答应。

印度班遮布(Pun jab)土人不敢伐某株树，以为砍它会流血，会叫喊。

不止单个的草木被崇拜，有时全类都被信为有精灵存在其中。威尔士土人以为接骨木(Elder)被砍即会流血。因有耶稣弟子犹大在其上吊死，或十字架是它所做等坏名声，它就被人所咒诅而如此，如砍了他，必有三年的倒运。

在越南的一个故事里，说起一个老渔夫，在一株树干上砍了一下。这树是他从海中拖上来的；有鲜血从砍处流出，原来这树是被杀后投入海中的皇后和她的三个公主所寄托的。

孟加拉有马格斯族(Maghs)极不愿砍树。马来半岛有一种生树胶的树名达巴克(Tabak)，据说有神保护着，不行仪式不能伐得树胶。

有些民族信人类是出自植物的。斯干的纳维亚人的神话说：有三个神看见海岸的柃木或榆木，便把它变为最初的人。苏罗门岛(SolomonIs)土人说：人类是一种甘蔗名陶胡奴奴(Tohtnunu)所变成的。又安达曼岛(Ardaman Is)人则以为人是由竹种传下来的。

第四节 动物

关于动物，原始人的信仰尤有神秘观念。